

证券代码：832004

证券简称：海林节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海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海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相关重大事项存在不确定性，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于2018年1月10日披露了《北京海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暂停转让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1月11日开市起暂停转让。公司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8年4月10日。公司于2018年1月24日、2018年2月7日、2018年2月28日、2018年3月14日、2018年3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披露了《北京海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暂停转让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2018-007、2018-008、2018-009、2018-010）。

由于相关事项和信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经公司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同意公司股票继续暂停转让，延期后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7月10日，并于2018年4月9日披露了《北京海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于2018年4月16日、2018年4月23日、2018年5月2日、2018年5月9日、2018年5月16日、2018年5月23日、2018年5月30日、2018年6月6日、2018年6月13日、2018年6月20、2018年6月27日、2018年7月4日披露了《北京海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2018-018、2018-019、2018-020、

2018-022、2018-023、2018-024、2018-025、2018-026、2018-027、2018-028、2018-029)。

由于相关事项和信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经公司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同意公司股票继续暂停转让，延期后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10月10日，并于2018年7月9日披露了《北京海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于2018年7月16日、2018年7月23、2018年7月30日、2018年8月6日、2018年8月13日、2018年8月20日披露了《北京海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2018-032、2018-033、2018-034、2018-035、2018-036）。

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积极推进相关工作，该事项涉及公司拟定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该事项有利于深度拓展市场，加快发展公共建筑能耗平台业务板，提高企业综合竞争能力。但此次并购也存在失败的风险，若是失败，将导致公司正在扩展的建筑能耗平台业务板块进展缓慢。本次并购若是最终没有成功，公司仍将继续依照原发展战略，积极推动原有各项业务。鉴于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引起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公司将继续暂停转让。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推进状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海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告编号：2018-042

2018年8月27日